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并于2019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葛晓明先生主持。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状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同意补选黄仁兴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黄仁兴先生于2019年2月20日辞去公司执行总裁职务，鉴于其在工作多年，业务管理经验非常丰富，公司同意补选黄仁兴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公司核查，黄仁兴先生自离任之日起至今，未买卖公司股票。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3日

附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黄仁兴：男，1964年生，浙江绍兴人，汉族，中共党员，1984年毕业于浙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航天工业部159厂技术员、科长、副处长；卧龙集团汽车电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卧龙集团技术中心主任、运行管理部部长；浙江万里扬变速器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绍兴奇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美依顿变速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辽宁金兴汽车内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现任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工艺工程院院长。

黄仁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黄仁兴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